

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淮住建〔2023〕128号

关于规范用水用气报装前置服务的工作通知

濉溪县住建局、市供水公司、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：

为进一步提升用水用气报装服务水平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助推营商环境优化，现就规范用水用气报装前置服务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全面推行前置服务

通过招商沟通机制、土地出让清单、企业开办信息共享、立项信息共享、施工许可自动生成5种渠道获取用户信息，供水供气企业全程进行“一对一”上门服务，为用户代办占掘道路审批、园林绿化移植和勘察设计、施工监理、竣工验收等，提前完成外线工程实施，具备通水通气条件。

二、落实全过程电子化管理

供水供气企业进一步完善业务管理系统，实现前置服务外线工程的现场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验收等过程电子化流转，安排专员跟踪服务，确保工程质量、时限，提高用户满意度。

三、完善供水燃气管网建设

根据城市规划和群众生产生活需要，供水供气企业提前将供水燃气等市政公用管线配套至地块红线边界，特别是工业集中的开发园区，建立与管委会管网建设合作机制，满足用户用水用气需求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各供水供气企业根据行业性质，制定出台供水供气前置服务流程指南，细化具体工作流程、时限和要求。

2.各供水供气企业要充分利用线上线下渠道，加大用水用气报装政策宣传解读，加强服务和工作人员培训，不断优化流程、提高效率，为用户提供更好的报装接入服务，努力营造良好的供水供气环境。

3.濉溪县参照执行，督促县域内供水供气企业规范报装前置服务工作。

